

证券代码：874275

证券简称：奥莱斯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湖北奥莱斯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8 月 30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赵万昌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80,794,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列席 9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境外子公司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4 年 8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湖北奥莱斯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80,79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国有股份制银行申请 5 亿元银行贷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为了满足对外投资设立境外子公司的资金需求，向国有股份制银行申请银行贷款 5 亿元，其中：1、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 年，单笔业务期限不超过 36 个月，额度为可循环额度；2、授信用途：对外投资设立境外子公司；3、利率：以借款合同为准；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将在经批准的银行贷款额度及期限内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求在授信额度内全权办理银行授信具体申请事宜及签署相关文件，授权公司财务部办理具体授信业务。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80,79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湖北奥莱斯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湖北奥莱斯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9 月 2 日